**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中医医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_Toc1704_WPSOffice_Level1) 2

[一、部门（单位）职责](#_Toc20274_WPSOffice_Level2) 2

[二、机构设置](#_Toc4833_WPSOffice_Level2) 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_Toc28253_WPSOffice_Level1) 3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7590_WPSOffice_Level1)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_Toc21737_WPSOffice_Level2)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8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1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 [1](#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7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1. 部门（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

2.以医疗工作为中心，结合中医理论体系运用中医中药防治疾病、保障人民健康。

3.结合医疗工作，扩大预防、保健、康复功能并承担一定的预防、保健、康复等工作任务。

4.负责全市范围内的中医理论教学、科研的工作任务，培养中医药人才。

5.负责对全市基层单位进行中医药防治疾病、保健、康复的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

6.开展中医药知识及社区卫生知识的普及宣传，提高人群健康水平。

7.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保亭县中医院部门本级，没有下属单位。

保亭县中医院机构设置：针灸推拿科、老年病科、普外肛肠科、骨伤科、急诊门诊、综合病区、检验科、心电图科、B超室、放射科、黎医门诊、药房、办公室、财务室、医保科、医务科、人事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717.28万元，支出总计1,717.2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1,717.2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1,717.28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1,641.83万元。

结余分配75.45万元，主要是医疗收支结余款。

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717.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7.96万元，占68.5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事业收入539.24万元，占31.4%；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7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641.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4.06万元，占56.28%；项目支出717.77万元，占43.7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177.96万元，支出1,177.9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177.9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7.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75%。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77.96万元，主要原因是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7.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万元，占0.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6.05万元，占6.46%；**卫生健康（类）**支出1064.36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32.56万元，占2.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7.96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0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0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5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16.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9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8**.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亭县中医院为新办单位，于2024年3月开始开展诊疗业务，无上年同期数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0.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0.1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0.00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中的国内债务付息及国外债务付息；资本性支出中的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其他支出中的赠予、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和其他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年没有发生相关的收支决算数据。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0万元，增长0%，本年没有发生相关的收支决算数据。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本年没有发生相关的收支决算数据。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本年没有发生相关的收支决算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工作任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可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77.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由于单位经费紧张，没有请第三方评估。

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7.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由于单位经费紧张，没有请第三方评估。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少数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医院员额人员支出”等15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

15个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1. 工资奖金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1.23万元，执行数311.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 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4.08万元，执行数44.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 职业年金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52万元，执行数25.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4. 医疗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94万元，执行数17.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5.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49万元，执行数27.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6.失业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9万元，执行数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7. 工伤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18万元，执行数0.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8.住房公积金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56万元，执行数32.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社保及时、足额缴纳。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9.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设备采购，远程医疗，技术引进，人才培养等，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服务能力，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0.少数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保障县中医医院三月三黎族苗族医药康养体验活动经费已完成开支。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1.人才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6.45万元，执行数6.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保障县中医医院三月三黎族苗族医药康养体验活动经费已完成开支。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2.中医院员额人员支出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457.64万元，执行数457.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付员额人员工资社保，已完成开支。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3.中医院试运行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9分。全年预算数144.62万元，执行数144.4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1%，支付中医院水电费等日常运行经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4.中医院能力提升建设经费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93.64万元，执行数93.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付中医院陕西专家人员经费，已完成支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15、中医院在职人员支出经费绩效自评：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8.56万元，执行数8.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保障中医院在职人员工会经费、体检费等支出，已完成支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加茂镇卫生院单位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原因是：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加茂镇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29200.9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776.76平方米，业务用房27424.14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从车辆种类说明：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辆、其他车型0辆，其他车型没有；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0万元。

**说明：因保亭县中医医院为新开办单位，2024年3月才开展诊疗业务，固定资产暂由保亭县健康委员会统筹，暂未调拨至本单位，未在我单位固定资产账目体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XXXX（类）XXXX（款）XXXX（项），……；

XXXX（类）XXXX（款）XXXX（项），……。

（注：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预算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